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er Smart Home Co., Ltd.*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0

公告

建議根據一般性授權增發H股股票方案

建議增發H股股票方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1年9月1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關於增發公司H股股份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議案》及其他相關決議案，據此本公司將根據2021年6月25日的股東大會上批准的一般性授權建議配發及發行不超過73,000,000股H股(分別佔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及H股總數的0.78%及2.59%)，募集資金淨額將主要用於海外業務拓展和ESG(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相關投資。建議增發H股股票及上市尚待中國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核準。在取得有關監管批准及經董事會進一步審批後，本公司將在經核準的範圍內擬定有關建議增發的條款以進一步訂立相關最終協議。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與任何配售對象訂立認購或配售協議。

由於建議增發H股股票方案尚待核准且建議增發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故建議增發可能會或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建議增發H股股票方案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1年9月1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過《關於增發公司H股股份並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方案的議案》及其他相關決議案，據此本公司將根據2021年6月25日的股東大會上批准的一般性授權建議配發及發行不超過73,000,000股H股（分別佔目前已發行股份總數及H股總數的0.78%及2.59%），募集資金淨額將主要用於海外業務拓展和ESG（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相關投資。建議增發H股股票及上市尚待中國證監會及香港聯交所核準。在取得有關監管批准及經董事會進一步審批後，本公司將在經核準的範圍內擬定有關建議增發的條款以進一步訂立相關最終協議。

有關建議增發H股股份方案的詳情概述如下：

一、建議增發H股股份方案概要

1. 本次增發的股票類型

本次增發的股份類型為H股普通股。本次增發的H股於發行後將在所有方面與於配發及發行有關股份日期之已發行的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2. 本次增發H股的股份面值

本次增發H股股份的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3. 發行方式和對象

本次增發採取非公開發行H股的方式，建議增發的對象為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境外投資者及依據中國相關法律有權進行境外證券投資管理的境內證券經營機構和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

本公司期望引入有較強策略資源並願意長線投資於本公司的投資者參與本次配售，以進一步強化本公司的股東基礎。在合資格境內外投資者範圍內，該等配售對象可能包括本公司業務生態內的參與者，例如本公司現有或潛在產業合作夥伴。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跟任何配售對象訂立認購或配售協議。配售安排與對象以屆時簽署的認購或配售協議為準。

4. 發行規模

本次增發H股的總數為不超過73,000,000股(含本數)。最終發行數量，由董事會或董事會授權人士根據法律規定、監管機構批准及市場情況確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會決議公告日至發行日期間發生送股、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等除權事項的，本次增發H股數量上限將隨除權等事項發生後公司的股本進行調整。調整公式如下：

$$QA_1 = QA_0 * (1 + EA)$$

其中，QA₁為調整後的H股發行數量上限，QA₀為調整前H股發行數量的上限，EA為每股送股或轉增股本數。

若中國證監會或香港聯交所對上述發行數量上限有所調整，以相關監管機構批准的安排為準。

5. 定價方式

本次增發H股的發行價格將在充分考慮本公司現有股東利益、投資者接受能力以及發行風險等情況下，按照市場慣例並根據相關適用法律法規，根據本次增發H股時國內外資本市場情況確定。

本次增發根據一般性授權實施。新H股每股發行價格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由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根據市場情況確定。

6. 上市地點

本次增發H股的股票將按照有關規定申請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7. 募集資金用途

本次增發H股的募集資金在扣除發行相關費用後的淨額將用於以下用途：

- 1) 海外工業園產能建設70%；
- 2) ESG(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相關投資，主要包括但不限於產品全生命周期的環境影響管理，產品端節能及低碳足印特色研發，碳中和能力建設15%；
- 3) 海外工業園信息化升級10%；
- 4) 海外渠道建設與推廣5%。

8. 本次增發H股前滾存利潤分配安排

本次增發H股前公司滾存的未分配利潤，由本次增發H股完成後的新老股東共享。

9. 決議有效期

本次增發H股的決議自董事會審議通過本次增發H股的發行方案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10. 相關授權事項

為順利完成本次增發H股，董事會同意授權董事長(其亦可轉授權)具體辦理本次增發H股相關事宜(「該等授權」)，包括但不限於：

- (1) 確定和實施本次增發H股的具體方案，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的募集資金用途的調整及股份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等與本次增發H股發行方案有關的事宜，並具體執行本次增發H股的發行事宜。
- (2) 就本次增發H股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帶的行動及步驟，包括但不限於聘請配售代理、境內外法律顧問及其他相關中介機構，代表公司向境內外有關監管機構申請辦理本次增發H股發行、申報、交易流通及上市等相

關的審批、登記、備案等程序，代表公司簽署、修改、終止及／或批准與本次增發H股相關的所有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股份認購協議及股份在香港聯交所的上市申請文件)以及辦理本次增發H股的發行、交易等有關的其他事項。

- (3) 根據有關法律法規規定及監管機構的意見和建議及實際情況，代表公司製作、修改、簽署、報送有關本次增發H股發行、申報、交易流通及上市等的申報材料(包括但不限於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本次增發H股的申請材料)，並按監管要求處理與本次增發H股發行相關的信息披露／豁免披露事宜。
- (4) 向香港聯交所提交本次增發H股的股份的上市申請，包括但不限於豁免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或法規的申請(「上市申請」)，代表公司簽署與上市申請有關的任何文件以及由董事長屆時授權的相關授權人士作為公司的代理人代表公司提交與上市申請有關的申請文件，並在香港聯交所及公司網站刊發與本次增發H股相關的公告、通函及通知，並向香港聯交所提交相關的表格、文件或其他資料。
- (5) 根據本次增發H股發行情況(包括因為本次增發H股完成後已發行H股股數、公司註冊資本及資本結構改變)辦理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的相關工商變更登記手續，及其他與此相關的變更事宜。
- (6) 全權處理有關本次增發H股的一切其他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制定、變更、批准、追認及確認有關發行方案及其他一切條款，以及簽訂、訂立及／或交付其認為必需和適當的任何文件。

二、一般性授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4日的通函及日期為2021年6月25日的股東大會投票結果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股東於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給予董事會增發公司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據此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根據一般性授權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公司於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有關該等一般性授權的議案時已發行H股股份數量的10%的H股。本次增發將予發行的H股將由本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發行。

如果在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的《關於給予董事會增發公司H股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所授予的一般性授權期限屆滿前，本次增發H股尚未取得監管部門的發行批准、許可或登記，在本次增發H股的發行數量不超過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的下一年度一般性授權額度的前提下，本次增發H股可依據2021年度股東大會批准的一般性授權額度繼續實施，且公司無需另行召開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大會重新審議本次增發H股的相關事項。

如公司在本次增發H股的決議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發行批准、許可、備案或登記(如適用)，則公司可在監管部門的該批准、許可、備案或登記確認的有效期內完成有關本次增發H股。

三、建議增發的先決條件

建議增發須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待獲得中國證監會核准後，本公司將與有關方訂立有關配售及／或認購協議，並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辦理建議增發項下H股的發行、登記和上市事宜，完成建議增發的全部呈報批准程序。

四、建議增發對本公司股權結構的影響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包括A股，D股及H股。本公司(i)截至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建議增發完成後(假設(a)發行H股數目為上限73,000,000股，及(b)由本公告日期至建議增發完成日，除因建議增發以外，已發行股份總數並無變化)的股權結構如下：

股份類別	於本公告日期		於緊隨建議增發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A股	6,308,552,654	67.15%	6,308,552,654	66.63%
D股	271,013,973	2.88%	271,013,973	2.86%
H股	<u>2,815,047,486</u>	<u>29.96%</u>	<u>2,888,047,486</u>	<u>30.50%</u>
總計	<u>9,394,614,113</u>	<u>100%</u>	<u>9,467,614,113</u>	<u>100%</u>

預計建議增發完成後，本公司控制權不會發生變化。

五、過去12個月的籌資活動

2021年7月29日，董事會審議批准建議採納2021年A股股票期權激勵計劃，並已於2021年9月15日獲股東審議批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9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1年8月31日的通函。

除上述披露外，緊接本公告日期前12個月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涉及股本證券發行的籌資活動。

六、建議增發的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擬通過本次增發補充營運資金，以主要用於支持海外業務拓展和ESG(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相關投資。本公司期望引入有較強策略資源並願意

長線投資於本公司的投資者參與本次配售，以進一步強化本公司的股東基礎。董事會認為此建議符合公司持續擴大海外市場份額，為全球用戶提供智慧家庭方案的戰略目標。

由於建議增發H股股票方案尚待批准且建議增發須待若干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故建議增發可能會或不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89年4月28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690），其D股於中歐國際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D股市場上市，並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開盤交易（證券代碼：690D），且其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證券代碼：6690）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性授權」	指	股東在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授出的一般性授權，授權董事會或董事長及其授權人士根據一般性授權決定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公司於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有關該等一般性授權的議案時已發行的H股股份數量的10%。
「H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境外上市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交易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建議增發H股股票方案」	指	有關建議增發H股股票的發行方案
「建議增發」、「本次增發」	指	本公司建議根據一般性授權增發不超過73,000,000股H股(含本數，佔建議增發前股份總數的0.78%)的建議增發H股股票方案的決議及其他相關決議
「中國」	指	就本公告而言，指中華人民共和國大陸地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由A股、D股及H股組成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海爾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梁海山

中國青島
2021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梁海山先生、李華剛先生及解居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武常岐先生、林綏先生、俞漢度先生及李錦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錢大群先生、王克勤先生、李世鵬先生及吳琪先生。

* 僅供識別